

关心与唤醒：大学教育的应有之义

文/华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张永刚

上学期，我被学生票选为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最受欢迎的公共课老师。学生采访我，问及得知获奖后的心情，我如实交代：“特别惊喜，因为这是学生对我最大的肯定和鼓励。惊喜转瞬即逝，随之而来的即是不安和忧虑，觉得自己在诸多方面还存有不足，无法“配享”（康德语）这样的赞美，受之有愧。”学生继续问我：“您觉得是什么原因让您获得学生的认可和喜欢？”我的回答特别坚定：“是关心和唤醒。”

幸福：作为教育的至善

全球化背景下的今天，社会节奏异常快捷，工具理性甚嚣尘上。如此之下，大学教育也难免遭遇到快餐化、标准化、程式化、功利化等诸多负面因素的影响。大学生也常常感言，体会不到学习的乐趣，以及不知为何而学。很多学生，如同进入“踏轮”群体中的一员，他们只是简单地以“我前面”和“我后面”来判断自己的位置和方式，似乎学习的动力仅仅是来自于外力的推动，而自己不过是盲从“踏轮”而已。

古代先贤亚里士多德说过，“万物向善”，诸多善中存有一个最高的善，即“至善”，而“幸福是至善”。对此，我深以为然。并将此作为课堂教学与生活教育的理念，告知学生学习与生活的目的就是为了追求幸福，课堂教学亦是如此，毕竟亚里士多德也直言“思辨是最大的幸福”。最初，本以为这只是属于精神世界里的自我追求与满足，然而在我阅读了美国教育学家诺丁斯的著作之后，更加坚信了我的教育信念，即在传授知识的过程中，首先让学生明白学习之“善”，善有很多，而“幸福是至善”。学

习本是一件快乐幸福的趣事，莫因过于追求功利化的“外在善”，而忽略其本真之“善”，甚至幸福的“至善”。诺丁斯显然也赞同这一点：“将学习作为最幸福的事情，也将学习作为通向幸福之路最好的方式。”她甚至也一再表明，“幸福与苦难无关，一定有快乐有关”。（诺丁斯《幸福与教育》）

在此基础上，我将自己定义为大学课堂里的关心者与唤醒者——关心学生、唤醒他们的心灵。简言之，大学教师的任务不仅仅体现在教学课堂之上，更不单单是对教学知识的单纯传递。即便是课堂教学，教师的主要任务也并非单纯灌输和对单一教学知识点的追求，而应该将重心放在对学生的关心之上，从他们的需求和实际出发，将本该属于他们的课堂交还给他们，唤醒他们的心灵，塑造他们的灵魂。

关心：幸福教育的基础

作为青年教师，与学生交流很多，听到最多的抱怨是——“没有人关心我们，我们特别需要老师的关心。”“没有几个老师知道我的名字！”这是来自他们的声音和渴求。任何大学都不能一味追求学术目的而放弃对学生的关心，所以诺丁斯才大声疾呼：“用所谓的标准课程来修修补补确实无济于事，真正的变化必须来自学校环境。”“我建议，我们应该将关心而不是责任作为学校教育的基本原则。”（诺丁斯《学会关心：教育的另一种模式》）

如何理解关心？我想主要体现在两点。首先，关心意味着一种关系。海德格尔认为，关心是人类的一种存在形式。关心既是人对其他生命所表现的同情态

度，也是人在做任何事情时严肃的考虑。关心是最深刻的渴望，关心是一瞬间的怜悯，关心是人世间所有的担心、忧虑和苦痛。我们每时每刻都生活在关心之中，它是生命最真实的存在。在此基础上，我甚为赞同，“关心意味着一种关系，它最基本的表现形式是两个人之间的一种连接或接触。两个人中，一方付出关心，另一方接受关心。要使这种关心成为一种关系，当事人双方都必须满足某些条件。无论是付出关心的一方还是接受关心的一方，任何一方出了问题，关心关系就会遭到破坏”。（诺丁斯《学会关心：教育的另一种模式》）“关心关系是伦理的基础而关系则是关心的本体性基础。为此，关系可以被看作是一系列安排好的对组（ordered pairs），产生于那些用来描述处于关系中的成员们的情感或主观经验的原则。”（诺丁斯《关心：伦理和道德教育的女性路径》）

师生关系即是最好的一种关心关系。作为关心者的教师，应该“专注”于学生，而非教材或课件。而且，专注并不意味着疯狂或者痴迷，而是全身心地投入和接受。作为被关心者的学生，在此过程中不断接受、确认和反馈来自教师的关心。两者关系之中始终存有“动机移位”的模式，即教师特别关心学生需要——学生感受到一种需要帮助的愿望——学生做出反应。在课堂教学中，我尽量将关心关系作为每一次“师生在场”的主轴线，让关心的关系性始终存在。

其次，关心其实是一种能力。弗洛姆在《爱的艺术》一书中就提出一个观点，即“爱是一种能力”“爱是一门艺术”“爱是需要培养的”。所以我们应该